

安徽工程大学学生处文件

学字〔2013〕12号

关于开展2013年美欣达创新奖学金评比工作的通知

纺织服装学院、外国语学院：

根据学校与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协议，决定继续开展2013年安徽工程大学“美欣达创新奖学金”评比工作，现将评比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比对象

纺织服装学院、外国语学院在籍在册学生。

二、评比条件

1. 一般条件：政治思想好，积极要求进步，拥护党的领导和各项方针政策，身心健康，德、智、体、美全面发展；学习成绩和综合测评名次一般列班级前1/2，本学年无补考课程。

2. 积极参加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或社会实践、社会服务活动，有一定的创新实践和成果。

3. 积极参加各级各类专业竞赛，在竞赛中获得优异成绩。

4. 有自主创业意识，在大学生创新创业相关竞赛和实践中取得较好成绩。

5. 积极参加学院和学校举办的各类文体活动和竞赛并取得优异成绩。

6. 热爱集体，乐于奉献，积极组织开展班级、学院或学校各类集体活动并有突出贡献。

7. 学习态度认真，学习刻苦，在专业课程学习和实践创新方面成绩突出。

8. 在“诚实做人、踏实做事、扎实做学问”方面有感人事迹。

三、奖学金金额、奖项和名额设置

奖学金金额：本年度奖学金18000元。

奖项与名额设置：设四个奖项，共21个名额。其中，特等奖2名；一等奖4名；二等奖5名；三等奖10名。

本奖学金名额分配如下：纺织服装学院特等奖1名、一等奖3名、二等奖4名、三等奖8名，共16个名额；外国语学院特等奖1名、一等奖1名、二等奖1名、三等奖2名，共5个名额。

四、评比程序和时间安排

凡符合评选条件的同学，经本人申请，填写申请表，提供相关材料（各类奖励文件、证书复印件），经班级评选和辅导员推荐，由学院评选确定，并报校学生处和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备案。

评选时间安排如下：

11月11—13日：广泛宣传，个人申请，填写申请表，提供相关材料。

11月14—15日：班级评选和辅导员推荐，学院评选，确定拟获奖名单。

11月16—17日：拟获奖名单公示。

11月18日：公示无异议后，报校学生处汇总发文，并报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备案。

五、奖励和表彰

11月中、下旬召开颁奖大会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

[1、安徽工程大学美欣达创新奖学金申请表.doc](#)

安徽工程大学学生处

2013年11

月12日

